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Resources Pow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6)

宣派特別股息 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通告。

特別股息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二日標誌著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二十週年。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以來，本集團財務業績保持穩健，不斷擴大其於中國的佈局，近年來大力發展可再生能源，進行綠色低碳轉型。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本公司重新被納入恒生指數成分股。董事會欣然宣佈，為慶祝本公司上市二十週年及重新晉升藍籌，除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向股東派發的本公司每股普通股0.328港元的中期股息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決議宣派本公司每股普通股0.50港元的特別股息(「特別股息」)，合計宣派24.05億港元特別股息。預期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特別股息將以港元現金派發予各股東，除非股東選擇以人民幣現金收取特別股息。

股東有權選擇按1.0港元兌人民幣0.917682元之匯率(即緊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惟非部分,惟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除外,其可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其部分權益)特別股息。倘股東選擇以人民幣收取特別股息,則該股息將以每股人民幣0.458841元派付予股東。股東須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於釐定股東享有收取特別股息權利的記錄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三)後,該表格預計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或前後寄發予股東)以作出有關選擇,並最遲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有意選擇以人民幣支票或人民幣銀行賬戶轉賬收取全部(惟非部分,惟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除外,其可選擇以人民幣收取其部分權益)股息的股東應注意,(1)彼等應確保彼等持有適當的銀行賬戶,以使收取股息的人民幣支票可兌現或轉賬;及(2)概不保證人民幣支票於香港結算或轉賬並無重大手續費或不會有所延誤或人民幣支票能夠於香港境外兌現時過戶。支票預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予相關股東,郵誤風險由股東自行承擔。而轉賬預計於同日轉款至股東指定人民幣賬戶內。

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股東並無作出選擇或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並無收到有關該股東的填妥股息貨幣選擇表格,有關股東將自動以港元收取特別股息。所有港元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收取特別股息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接納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上述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史寶峰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史寶峰先生(主席)、張軍政先生及宋葵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周波先生、張應中先生及陳國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愛詩女士、錢果豐博士、蘇澤光先生及楊玉川先生。